# 聊教师函(2024)2号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5-04-25

*第一篇：聊教师函(2024)2号聊城市教育局师训科函件聊教师函（2024）4号聊城市2024年教师教育工作计划（2024年1月29日）2024年，我市教师教育工作以“教师兴教”为理念，以自觉为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服务为宗旨，以推进教师专业化...*

**第一篇：聊教师函(2024)2号**

聊城市教育局师训科函件

聊教师函（2024）4号

聊城市2024年教师教育工作计划

（2024年1月29日）

2024年，我市教师教育工作以“教师兴教”为理念，以自觉为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服务为宗旨，以推进教师专业化成长为导向，以全面提升中小学校长和教师队伍素质为重点，深入、持久、健康地开展“干部教师大培训”活动，强化广大教育工作者的教育创新能力，促进我市基础教育工作实现科学发展的新突破。

一、研究教师专业成长规律，汲取省内外教师教育先进理念和成功经验,实现我市教师教育工作思路的新突破

(一)进一步明确2024—2024年教师教育工作的基本思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推进素质教育为核心，以促进教师和校长队伍的专业发展为导向，以“新理念、新课程、新技术”和教师职业道德为主要内容，以集中培训、远程研修、校本培训和自主研修为主要形式，坚持“面向全体、突出骨干、倾斜农村”的培训原则，通过上挂高等院校和知名培训机构，下连中小学校，统筹规划，科学管理，开展多层面、多类型、立体式的教师大培训活动，不断提高 中小学教师和校长队伍的综合素质，为办好人民群众满意的教育奠定师资基础。

（二）开展教师教育类科研课题的实证研究，全面掌握我市教师队伍的现状和素质要求，增强教师教育工作的系统性、实效性；协调县（市、区）创新合作互助的培训机制，建立教师发展协作区（一区：东昌府、临清、开发区；二区：莘县、阳谷、冠县；三区；高唐、茌平、东阿），学习先进地市教师教育工作经验，与潍坊的诸城、寿光、安丘结对子，制定“省内学潍坊、青岛，国内学江苏、上海，国外关注欧美教师教育发展动态”的学习策略，力争实现欠发达地区教师教育工作上水平、上档次；成立聊城市中小学教师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发挥聊城市新世纪教师培训中心的作用，加强对全市中小学教师教育的宏观管理和业务指导。

二、实施名师带动战略，完善教师专业成长梯队结构

（一）实施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充分发挥水城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带动、引领、辐射作用，指导各县（市、区）开展县级名师、名校长的评选工作；通过实施名师工作室、名师研修、名师课题、名师带徒、名师论坛、名师课堂开放、名师送教下乡等七项措施，促进水城名师名校长尽快成为省内外知名教育专家。

（二）继续实施年度创新人物（校长系列、班主任系列、教师系列）评选推荐工作。按照省教育厅部署，2024年做好市级创新型教师的评选工作和省级创新型教师的推荐工作。

（三）开展新一轮（2024—2024年）中小学骨干教师培养工程。以县为主按中小学教师总数的10%选拔4500名中小学教师（高中500 名、初中1500名，小学2500名），纳入市级骨干教师培养对象。通 过集中培训、导师带徒、教育考察、分散实践、自主研修、结业考察等方式，分期组织培训。2024年启动中学骨干教师培训计划，完善小学骨干教师的培训方案。对入选对象按照“先培养、后认定”的办法，在取得结业证书的学员中按5%的比例评选市级骨干教师。

（四）认真落实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教师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聊教字[2024]110号），全面开展中小学新任教师的试用期培训、提高期培训和发展期培训工作，对从教3年的青年教师开展“教坛新秀”的评选工作，逐步形成“三五七十”教师专业成长的梯队结构（3年教坛新秀—5年骨干教师—7年学科带头人—10年名师）。

三、开展农村教师素质提高工程，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一）年内，推荐600名薄弱学校和乡镇以下农村中小学教师参加省级教师免费培训项目。

（二）2024年4月和10月，组织讲师团开展第四批、第五批“名师送教下乡”活动，通过同课异构、教学诊断、校本培训指导、名师讲座等多种方式培训农村中小学教师。

（三）指导各县（市、区）通过定期培训、送教下乡、对口交流、城乡结对等方式，促进农村中小学教师素质的提升。

（四）保持各级各类骨干教师培训活动中农村教师所占比例不低于50%，为农村中小学教师提供更多的培训机会。

四、继续实施新课程远程研修，提高中小学教师执教能力

（一）组织全市6930名高中各学科教师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高 中两个必修模块课程的远程研修。

（二）组织全市2645名初中理、化、生教师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初中新课程三个学科的远程研修。

（三）组织全市21191名小学语、数、外教师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小学新课程三个学科的远程研修。

五、实施中小学班主任培训计划，建立班主任岗位培训制度

（一）市级培训基地负责高中班主任全员岗位培训，年内完成高中班主任的岗位培训任务；举办中小学骨干班主任的岗位培训，计划为每一所中学培训2名骨干班主任，为一所小学培训1名骨干班主任；举办中小学骨干班主任高级研修班，引领中小学班主任专业化发展；开展市级骨干班主任的选拔认定工作，加强对各县（市、区）班主任培训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咨询服务。

（二）各县（市、区）通过集中培训、远程研修（利用全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中国教师研修网的培训平台）方式，完成中小学班主任岗位培训，并指导各学校将班主任培训纳入校本培训工作中。

（三）建立班主任岗位培训制度，每年对担任中小学班主任的教师，在上岗前或上岗后半年时间内进行不少于30学时的专题培训。

六、进一步落实全国、全省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建设计划，提高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水平

按照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建设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教师字[2024]9号），依据教育部颁布的 《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标准（试行）》和《中小学教学人员（初级）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大纲》，进一步实施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建设计划，市级培训基地负责骨干教师和骨干培训者的培训，计划为每个县（市、区）培训20名骨干培训者，为每一所中小学和幼儿园培训1名骨干教师；县级培训基地负责中小学和幼儿教师的全员培训，指导各学校将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培训纳入校本培训。市级培训基地通过开发优质培训资源，采取“送教到县”的方式，为各县（市、区）的培训提供服务和咨询。到2024年，基本完成全市中小学教师的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和教育技术能力水平考试认证工作，使广大教师教育技术应用能力显著提高。

七、加强中小学薄弱学科教师教育教学基本能力培训，为中小学开齐开足课程，落实素质教育的各项要求提供师资保障

（一）市级培训基地重点抓好农村中小学英语学科教师教育教学基本技能的培训，提高中小学英语教师的口语水平、熟悉英语文化，掌握科学的英语教学技能；同时继续抓好心理健康教师的培训，为每一所中小学培训2名（男女各1名）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

（二）县级培训基地有步骤、有计划抓好音、体、美和小学思品、自然、通用技术、综合实践活动及其他薄弱学科教师的基本教育教学技能的培训，为开齐开足课程，实施素质教育提供师资保障。

八、启动教育硕士培养计划，在全市培养一批研究型、专家型优秀青年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激励政策和优惠措施，充分利用聊城大学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优势，在我市教育系统选拔一批德才 兼备的优秀青年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在职攻读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培养一批研究型、专家型的青年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为基础教育教学和管理打造一批高层次人才，力争5年内培养1000名教育硕士。

九、围绕推进素质教育，实施中小校长素质提高工程

（一）充分发挥县域内知名校长和水城名校长的引领作用，市、县逐级以“新形势、新任务、新思路、新举措、新发展”为主题，举办“知名校长与教育专家合作高峰论坛”，推动全市教育工作实现科学发展的新突破。

（二）组织全体高中校长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普通高中素质教育专题培训班。

（三）举办中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组织高中校长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高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市教育局举办初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指导各县（市、区）举办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完成中小学新任校长“持证上岗”任务。

（四）开展新一轮中小学校长提高培训。年内举办第二期中小学校长提高培训班，培训中小学校长163人；积极探索中小学校长远程培训模式，借鉴外市地成功经验，利用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开发的校长远程培训平台，进行中小学校长远程研修试点工作。

（五）开展中小学校长高级研修。从全市遴选50名（含22名水城名校长）素质优良的中小学校长，开展以提高教育理论水平、学校管理水平和教育创新能力为重点的培养、培训和在岗研修，造就一批在国内有一定知名度的名校长，带动全市校长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促进全市学校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十、规范各县（市、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全员培训和考试工作，建立教师终身学习制度，引领教师自主研修，不断提高教师自身素养和业务能力

新一轮（2024—2024年）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全员培训和考试以“新理念、新课程、新技术”和教师职业道德为主要内容，以校本培训和自主研修为主要培训形式，以县级教育行政部门集中组织闭卷笔试为主要考试方式；市教育局负责制定培训大纲和考核范围，内容包括通知知识和学科知识两部分，协调各县（市、区）共同命制试题，降低考试成本，提高命题质量；试卷总分按150分计算，通识知识占60分（40%）、学科知识占90分（60%），试卷评阅由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考试结果以等级形式呈现（一般为优秀、良好、及格、待及格或A、B、C、D四个等级），作为教育行政部门登记继续教育学分和学校对教师专业发展水平进行评定的依据之一；全市统一考试时间，一般安排在教师节后的第一个星期日（2024年为9月19日上午9：00—11：30，150分钟），届时市教育局组织检查员对各县（市、区）考试情况进行现场视导和检查。

十一、按照省教育厅要求，以“阅读经典，丰富人生”为主题，开展齐鲁教师读书计划，让书籍成为教师一生的精神伴侣

按照省教育厅开展齐鲁教师读书计划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市教育局《关于实施聊城市中小学“教师读书计划”的意见》（聊教字[2024]109号），继续向全市广大中小学教师推荐一批阅读书目，邀请有关专家作“读书与教师专业成长”的学术报告；开展以教师读书为主题的征文或成果展示活动，表彰“2024年度十大读书人物”，把“教师读书计划”纳入校本培训示范校评估的内容之一，加强对中小学校开展“教师读书计划”的督导检查力度。

十二、开展教师五项全能基本功大赛，进一步锤炼中小学教师教学基本功

通过逐级开展中小学教师五项全能基本功（教师礼仪、硬笔书法、口语表达、教育技术和教师才艺）大赛，达到“以赛促练”的目的，进一步锤炼中小学教师的教学基本功，展示人民教师的良好形象和业务能力。3月份东阿、茌平配合高唐县制定县级教师五项全能基本功大赛的方案，为其他县（市、区）提供大赛经验，宣传发动本县（市、区）中小学开展五项全能基本功的训练和比赛活动；10月份，各县（市、区）开展五项全能基本功大赛，表彰大赛全能奖前10名和单项奖前10名（总计60人），推荐全能奖前3名参加市级大赛；11月份，市教育局组织市级大赛，评选五项全能基本功大赛全能冠、亚、季军和单项冠、亚、季军（总计18人），由市教育局进行隆重表彰。

十三、加强对校本培训工作的指导和管理，全面推进校本培训工作，打牢教师专业成长的基石

充分发挥校本培训示范校的引领作用，指导各学校制定校本培训年度方案，推进校际间校本培训的协作与交流，建立教师专业成长档案，配备年度校本培训手册，构建专家引领—同伴互助—自主反思的校本培训机制，培养各级（校名师、县名师、水城名师）名师，形成教师发展的梯队结构，打造优秀教师团队，鼓励开发校本培训课程，构建特色明显、内涵丰富的校本培训模式；加强对校本 培训工作的管理，实行校本培训年度考核验收制度和校本培训示范校评选奖励制度，教师参与校本培训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管理，对接受培训情况和培训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按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分别记8、6、4、2学分，不参加校本培训的教师记0学分，对校本培训年度考核不合格的学校通报批评，不分配骨干教师培训指标，扣发教师培训经费；考察潍坊、淄博、青岛等地校本培训的经验和做法，在阳谷召开校本培训现场会，制定全市校本培训指导意见，完善校本培训示范校评选标准，构建我市特色化的校本培训模式。

十四、推动中小学教师教育机制改革，为深入、持久、健康地开展大培训活动提供强有力的条件支撑和制度保障

（一）加强中小学教师教育网络建设。按照《山东省中小学教师教育网络建设规划》（2024—2024年），改进聊城教师教育网平台和网页，实现与省网的互联互通；推进县级教师教育网络建设工作；到年底，争取实现省、市、县、部分学校教师教育网络的互联互通。

（二）加强培训者资源建设。在省内外和我市遴选一批水平高、能力强、有说服力的专家、学者、教科研人员以及一线校长、名师建立我市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资源库，在全市范围内公布，形成一个市、县、校三级共享的培训者资源。

（三）进一步加强与聊城大学、山东省教育学院、北师大、华师大、全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中国教师研修网及中国教育干部培训网等知名培训机构和网络平台的联系与合作，拓宽我市中小学教师和校长培训的渠道。

（四）加强县级教师培训基地建设。指导东昌府区、莘县、高唐加强教师培训基地建设；督促茌平、阳谷、临清、冠县等县市建立较为稳定的县级教师培训机构；推进县级教师培训机构与其他教育机构的资源整合和优势互补，构建“多功能，大服务”，上挂高等教育机构，下联中小学的县级教师学习与资源中心，充分发挥培训机构的功能，为教师提供学习和培训服务。

（五）严格实行国家的教师培训证书制度。按照《山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管理办法》（2024—2024年），强化教师继续教育学分认可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协调人事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将教师培训学分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依据的通知》，将教师是否完成规定的继续教育学分，作为教师能否职务晋升和聘任以及年度考核是否合格的重要依据之一，将教师的培训与个人的切身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教师培训、学习不断提高的内在动力机制。

（六）加强对中小学教师培训项目的统筹管理和培训经费的统筹使用。市、县两级教师培训行政管理部门要建立健全教师培训项目的行政审批制度和教师培训基地的认定制度，杜绝乱办班、滥办班现象，要联合有关部门严肃查处以培训的名义侵害教师合法权益、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要根据《山东省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鲁教财[2024]47号）关于“教师培训费由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用于教师按照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等开支”的规定，强化措施、规范管理、监管教师培训经费的使用情况，要把教师培训费的使用情况作为一项重要指标，纳入教育督导的内容之一。

十五、语言文字工作

（一）开展省、市、县三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评估，使普通话成为我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校园语言。

（二）按照国家语委、省语委的要求，在中小学开展“中华经典诗文诵读活动”，推动传统文化普及和普通话水平提高的相互结合。

（三）上半年开展教职员工普通话水平的培训和测试工作，提高中小学教师的普通话水平，语文、英语（语音）教师普通话水平要达到二级甲等，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要有10%以上的教师普通话水平达到一级乙等。

（四）下半年集中搞好职业学校毕业年级学生的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

（五）开展第十四届全国推普周宣传活动，在全社会营造讲普通话的浓厚氛围。

（六）在东昌府区启动二类城市语言文字评估工作。

附：

聊城市2024年教师教育工作安排表

1-3月份：

1．召开全市教师教育年度工作会议;2．做好寒假集中培训工作;3．以“新形势、新任务、新思路、新举措、新发展”为主题，举办“名校长与教育专家合作高峰论坛”，推动全市教育工作实现科学发展的新突破；

4．组织水城名师、名校长与济宁名师、名校长联合赴华师大高级研修;5．指导高唐、茌平、东阿共同制定开展教师五项全能（教师礼仪、硬笔书法、口语表达、教育技术和教师才艺）基本功大赛的方案，为其他县（市、区）开展大赛提供经验；

6．做好聊城教师教育网平台建设和网页设计工作； 7．制定本年度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全员培训考试方案； 8．指导全市做好县级培训、校本培训和教师读书计划； 4－6月份：

9．举办第二期农村中小学校长素质提高培训班；

10．协助各县（市、区）与潍坊的寿光、诸城、安丘结对子，以县为单位组织长学习交流先进的教师教育经验；

11．开展第四批名师送教下乡活动；

12．开展名师课堂开放周、名师名校长课题立项活动，建立名师 工作室；

13．做好教师和其他社会人员普通话水平测试的报名、考试工作； 7－8月份：

14．做好 2024年暑期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

（1）远程研修4个项目：高中全体教师2个必修模块的远程研修，初中理、化、生学科教师远程研修，2024年未参加研修的初中语、数、外学科教师的远程研修，小学语、数、外教师的远程研修；

（2）市级培训项目5个：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班、骨干班主任任职资格培训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培训班、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培训班、薄弱学科（中小学英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培训班；

（3）县级培训项目：对各县（市、区）的培训项目进行业务指导；

15．做好省、市年度创新教师，市级教坛新秀、骨干班主任的推荐评选工作；

9－12月份：

16．全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考试； 17．考察先进市地的校本培训和教师教育工作； 18．在阳谷召开全市校本培训现场会；

19．举办第八期北师大教育行政干部高级研修班； 20．组织第五批“名师送教下乡”活动；

21．做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的登记审核工作；

22．开展教师五项全能基本功大赛、2024年度十大读书人物评选;23．评选本年度校本培训示范校和语言文字示范校； 24．开展推普周宣传活动，启动二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 25．开展职业学校学生的普通话水平测试；

26．总结反思2024年师训工作，研究2024年寒假培训和年度工作计划。

**第二篇：建清函〔2024〕2号**

关于做好国庆期间建设领域工程款以及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排查的紧急通知

建清函〔2024〕2号

各市清欠办：

近来，淮北市、芜湖市等地建筑工地相继发生了多起农民工因讨要拖欠工资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国庆将至，为防止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因拖欠工程款引发拖

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维护社会稳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即对本地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款以及农民工工资情况支付情况进行

排查，对存在拖欠问题的，要书面责令改正，限期解决，按规定记录不良行为。

二、建立重点建设项目、重点施工单位的工程款以及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及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建立电子台帐，制定拖欠工程款以及农民工工资风险级别标识，由红色、黄色、绿色分别警示，并明确相应责任人。对存在社会稳定隐患的重点个案，要专人督办，并将拖欠基本情况及时上报省清欠办。

三、立即启动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拖欠工程款以及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应急预案。要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受理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投诉，实行节假日值班制度，全天候应对突发事件；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时，要立即告知当地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积极配合劳动保障

行政主管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因拖欠引发的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四、要继续加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清理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联动机制，及时解决投

诉问题，切实维护建筑业企业和建筑农民工合法权益。

请于9月28日上午下班前将本单位应急预案负责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省清欠办。

联系人：张行远方国武联系电话：0551-2871504，传真：0551-2645285。

附件1：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款以及欠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排查统计表.xls

二O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第三篇：聊食药监市函字[2024]36号**

聊食药监市函字[2024] 36号

关于2024年药品使用单位飞行检查情况的通报

为进一步强化对使用环节药品质量的监管，根据市局《2024年全市药品市场监管工作要点》的要求，市局于2024年7月20日至10月26日，对27家药品使用单位开展了飞行检查，覆盖全市11个县（市、区）药品使用单位。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临清市金郝庄中心卫生院

药品管理制度不全，未有药品购进、养护制度；药库、西药房和中药房内无温湿度记录，医用冷藏箱温湿度记录至2024年4月；供药方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和山东水城医药有限公司索取资质不全，没有法人授权委托书；与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药品质量保证协议书中乙方未签字盖章、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药房工作人员个人生活用品（毛巾、热水瓶等）与药品混放，药品与洗手池紧邻；药品和医疗器械混放；无拆零工具和药品拆零记录，无药品养护记录；药房内无防蚊蝇和防鼠设备；工作人员李长青和齐桂英未进行健康查体，并建立真实完整的健康档案；药房内药品氯化钠注射液未离地摆放；药库未实行色标管理等。

二、临清市老赵庄镇卫生院

药房内无温湿度记录；供货方山东罗欣药业集团润欣医药有限公司索取资质不全，没有法人授权委托书 ；与山东水城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药品质量保证协议书中乙方未签字盖章、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西药房内工作人员个人生活用品（床等）与药品混放；药房内无拆零工具和药品拆零记录，无药品养护记录；工作人员丁伟、孙蕊未进行健康查体、并建立真实、完整的健康档案；药房内药品复方氨酚烷胺颗粒和葡萄糖注射液未离地、离墙摆放；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的头孢克圬颗粒未按规定在阴凉(温度不超过20℃)条件下储存等。

三、临清市唐园中心卫生院

药房内无温湿度记录；供货方山东罗欣药业集团润欣医药有限公司索取资质不全，没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西药房内医疗器械、消毒用品与药品混放，中药房内中药饮片与水池紧邻；药房内无拆零工具和药品拆零记录，无药品养护记录；工作人员于金慧、杜桂菊未进行健康查体，并建立真实、完整的健康档案；西药房内药品未离墙摆放；天津金耀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盐酸肾上腺素注射液未按规定在阴凉（温度不高于20℃）条件下储存等。

四、冠县清水镇中心卫生院

1.药库无有效的防鼠、防虫设备；药库、药房等九名直接接触药品人员均无健康查体表、未建立员工健康档案；药 库、药房部分药品就地存放、靠墙存放；药库内未实行色标管理，未划分区域；该单位建立的药品购进验收记录不真实完整；药品陈列区与生活区未分开；批号为012161001的盐酸曲马多片（产地：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规格50㎎×）实际购进50盒，现场库存剩余24盒，在该单位收款处计算机系统明细内发现已使用22盒，有4盒去向不明；部门需要避光保存的药品未采取有效的避光措施；现场未发现员工的培训计划及培训、考核档案等。

五、冠县清泉社区服务中心

药房部分药品不符合贮藏条件；药房内温湿度记录数据与实际数据不一致；药房内正在使用的冷藏柜中，未发现有温湿度计，亦无温湿度监测装置，在其冷藏柜中底部有大量冷却水出现，部分药品被浸泡；现场未能提供丹参酮IIA磺酸钠注射液（生产厂家为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批号为1610115）的合法进货单据；药库、药房部分药品就地存放、靠墙存放；药库内未实行色标管理、未划分区域；药库无防鼠、防虫设备；药库内正在正常运行使用的美菱冰箱内发现有辣椒、冰糕等跟人物品；药库主任陈英莲无健康查体表及健康档案；现场未发现该单位的药品购进验收记录；现场未发现员工的培训计划及培训、考核档案等。

六、冠县辛集镇中心卫生院

住院药房内发现部分药品就地摆放、靠墙摆放；住院药房内发现的温湿度记录日期截止2024年11月，药房内靠墙 存放的药品，部分未采取遮光措施；门诊药房内正在使用的温湿度计损坏；在药房内未发现中药饮片养护计划及养护记录；药库无防鼠、防虫设施；在该单位未发现药品质量管理制度的培训及考核档案；批号：3M1201612233330/70混合重组人胰岛素注射液现场无法提供合法购进票据等。

七、莘县古城镇中心卫生院

该卫生院个别药品无法提供首营资料（注射用血栓通，批号：17022511）；该卫生院个别首营资质过期；该卫生院药房内无温湿度记录仪，无法保证药品在规定温度下保存；该卫生院药品陈列区和个人生活区未分开；该卫生院药房工作人员无法提供健康查体证明，未建立健康档案；药房内部分药品没有离地存放；药房内陈列药品未根据品种剂型或用途分类摆放；该卫生院疫苗接种科室未建立并保存真实完整的接受、购进记录（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疫苗验收记录数据不完整（无运输途中冷链温度记录）等。

八、莘县俎店镇中心卫生院

该卫生院药房工作人员无法提供健康查体证明，未建立健康档案；该卫生院中药房内发现中药配方颗粒（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该卫生院药品陈列区和个人生活区未分开；药库、药房内个别药品未按药品储存要求存放（室内温度显示26度，复方甘草口服溶液和布洛芬混悬液均要求20度以下存放），个别疫苗未按储存要求存放（口服I型III型脊髓质炎减毒活疫苗要求-20℃以下保存，储存柜温度显示-16℃）；药库、药房内部分药品未离地存放；药库内未实行色标管理，未划分区域；药库内无防鼠、防虫、防火设施；药房内陈列药品未根据品种剂型或用途分类摆放；疫苗储存柜存放个人物品（雪糕）；该卫生院个别首营资质过期等。

九、莘县十八里铺镇卫生院

该卫生院药房发现过期药品（复方磺胺甲唑片5瓶，有效期至：2024.06.10；银杏达莫注射液3支，有效期至：2024.06），并无法提供其购进和使用记录；该卫生院药房发现并使用中药配方颗粒（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在药库内发现无生产日期的枸杞6袋；该卫生院药品陈列区和个人生活区未分开；药库、药房内个别药品未按药品储存要求存放（室内温度显示29度，复方甘草口服溶液、布洛芬混悬液和阿奇霉素注射液均要求20度以下存放）；药库内未实行色标管理，未划分区域；该卫生院药房工作人员（夏海霞、温玉丽）无法提供健康查体证明、未建立健康档案；药房内部部分药品未离地存放；药房内陈列药品未根据品种剂型或用途分类摆放；该卫生院药房无法提供库存药品和陈列药品养护记录；药库内无防鼠、防虫、防火设备；药库内无监测和调控温湿度设备；疫苗验收记录数据不完整（无运输途中冷链温度记录）等。

十、阳谷县郭屯镇卫生院

该药房内拆零工具不全；中成药与化学药品混放；直接接触药品人员未按要求进行健康查体；药房内药品直接在地面存放等。

十一、阳谷县西湖镇卫生院

该院直接接触药品的人员2024未进行健康查体；该院购进药品未建立真实完整的购进记录；药房内拆零工具不全；中药饮片煎药包装袋无标示等。

十二、阳谷县李台镇中心卫生院

药房无药品拆零记录；药品冷藏箱内药品与生活用品混放；药架上有一瓶无任何标示的输液用液体；部分药品直接放于地面（氯化钠注射液葡萄糖注射液）；未建立真实完整的药品购进记录等。

十三、聊城市东昌府区闫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药品与非药品混放（该服务中心常温库中麝香正骨膏与非药品正红花油混放）；部分药品直接存放于地面（该服务中心常温库中依托红霉素颗粒等药品未放置在地垫上）；未设置合格药品区、待验药品区、不合格药品区等。

十四、聊城市东昌府区沙镇中心卫生院

药品与非药品混放（该院阴凉库正红花油与药品丙酸氯倍他索乳膏混放）；该院阴凉库、常温库未设置不合格药品区、非药品区、待验区；该院拆零药品区拆零工具不全等。

十五、聊城市东昌府区侯营镇卫生院

药品与非药品混放（常温库货架中药品马应龙痔疮膏与医疗器械全自动臂式电子血压计混放）；在该院阴凉库未设置合格药品区标识等。

十六、东阿县大桥镇卫生院

药房未设置相对独立的拆零工作台或拆零区域，拆零药品未集中存放；药房、药库存放药品未与墙、地面保持相应间隔或隔离距离，药品直接堆放于地上；药库无防鼠设备，库房门口无挡鼠板、库内无粘鼠板等防鼠措施；药库未放置温湿度记录表，未及时记录数据；药房摆放药品未按用途或剂型分区分类等。

十七、东阿县姚寨镇卫生院

药房拆零区域未规范放置，拆零区域未放置药品说明书、拆零工具，不同品种药品未采取隔离措施，易出现混拿混放现象；药品未分类、分区摆放，药品区与器械区无明显隔离；药品区存放个人物品；药库无防鼠设备，库房门口未设置挡鼠板等设施；温湿度记录5月份1-15号无记录等。

十八、东阿县陈集乡卫生院

药库内未设置防鼠、防火设施，门口未设置挡鼠板，无法起到防鼠作用，库内未放置粘鼠板等防鼠设施，库房未放置防火设备；药库内冷藏箱内未放置温湿度计，未对冷藏箱的温度湿度进行记录；药库内部分药品离地高度不够，库房中放置的氯化钠注射液的地垫高度约5-6厘米等。

十九、高唐县尹集镇卫生院 药品冰箱无温湿度记录；索取供药方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资质不全，无质保协议、无法人授权委托书；与山东瑞康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药品质量保证协议中乙方未签字盖章、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庆大霉素普卡因维B12颗粒、洛伐汀分散片等药品未按说明书要求存放（不超过20℃）；药品开塞露与医疗器械、消毒用品混放；拆零工具不全；药房内无防蚊蝇设备；无药品养护记录等。

二十、高唐县固河镇卫生院

药房内温湿度记录不全，医用冷藏箱无温湿度记录；索取的供药方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资质不全，无质保协议；与瑞康医药（山东）=有限公司签订的药品质量保证协议中乙方未签字盖章、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私人用品与药品混放；药房内墙壁不光洁、平整；拆零工具不全；药房内无防蚊蝇设施；无药品养护记录等。

二十一、高唐县杨屯镇卫生院

医疗器械（一次性注射使用无菌注射器）与药品混放；西药房内湿度大于75%，阴凉柜无温湿度监控设备、无温湿度记录；辛伐他丁片、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等部分药品直接放于药架未按说明书要求存放（不超过20℃）；与山东聊城兴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中乙方未签字盖章、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无拆零工具、无拆零记录；无药品养护记录；无药品效期管理制度、不合格药品和退货药品管理制度以及药品拆零管理制度等。二

十二、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自2024年1月药房温湿度记录不完整，2024年9月26日上午10时10分药房湿度为78%；电子天平未进行效验；山东聊城利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法人授权委托书过期；与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的质量保证协议签订不完整；药房部分药品未按规定温度进行贮存；药品贮存冰箱内有生姜等生活用品；药品管理制度不全，缺少药品效期管理等内容等。

二十三、聊城高新区技术开发区韩集乡卫生院

与聊城瑞康宏源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质量保证协议不完整，授权委托书过期；药房部分药品直接存放在地面上，部分药品未按规定温度贮存；药房贮存药品的冰箱放置在杂物间，冰箱内有排骨等生活用品；药品待验区标示颜色不准确；药品管理制度不完善，无药品效期等管理制度等。

二十四、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朱老庄镇卫生院 药房、药库的药品堆放距离地面太近；与瑞康医药（山东）有限公司签订的质量保证协议不完整；药房药品货架上存放生活用品；药品阴凉库未进行分区；药房温湿度记录不完整等。

二十五、茌平县胡屯镇卫生院

与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未签订质量保证协议；缺少药品效期管理制度；部分药品未离墙存放等。

二十六、茌平县冯屯镇王老卫生院 与山东华源天宏药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质量保证协议不完整；未与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签订质量保证协议；未提供2024年10月份温湿度记录；药房内有生活用品等。

二十七、茌平县振兴街道办事处赵官屯卫生院 与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质量保证协议不完整；药品库房无温湿度记录；中药饮片无养护记录；冷柜内有生活用品。

以上检查情况已及时通报相关县（市、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市属开发区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局要对上述单位进行约谈并依法进行查处，相关查处和整改情况于2024年11月20日前报市局药品市场监管处。

聊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11月17日

**第四篇：农垦函【2024】2号 Microsoft Word 文档**

农业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切实做好农垦危房改造工作的意见

黑龙江、广东、海南、云南、内蒙古省（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国土资源厅、建设厅，黑龙江、广东、海南、云南省农垦总局，内蒙古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大兴安岭农场管理局：

实施农垦危房改造是国家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重大政策措施的体现，是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的组成部分，是农垦广大职工所盼、民心所系的公益性民生工程。为切实做好农垦危房改造各项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明确总体目标，把握基本原则

（一）总体目标。千方百计落实国家保民生、拉内需、促增长政策措施，加快农垦危房改造项目实施进度，力争用三年时间，完成项目实施垦区危房改造任务，明显改善项目实施垦区职工居住条件。

（二）基本原则。危房改造在资金投入上实行中央补助，省地支持，垦区和职工合理负担；在实施步骤上坚持统筹规划，分步推进；在改造方式上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宜平则平，宜楼则楼，统一建设和公助私建相结合；在建设标准上坚持经济承受能力与实际需求相协调，满足基本住房需求；在组织方式上协调配合，公开民主，充分尊重职工意愿；严格控制改造成本，让利于民，严禁变相商品性开发。

二、遵循危房改造的基本内容和实施程序

（三）基本内容。农垦危房改造是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的组成部分，职工和垦区筹资改造，中央、地方政府共同支持，以居住在危房的家庭为扶助对象，以满足基本住房需求为目标。农垦危房改造要充分考虑困难职工家庭，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障其安全居住。中央补助标准为平均每户7500元，根据垦区所处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状况，不同省区补助比例有所不同，其中黑龙江、海南省每户补助7500元，内蒙古、云南省（区）每户补助9000元，广东省每户补助6500元。地方政府、垦区要筹措资金配套，原则上中央、地方政府、垦区和农场合计补助每户15000元，国家补助改造的基本户型建筑面积为60平方米左右，超过面积标准的部分不享受补助，各地在户型设计上可根据职工意愿和本地实际情况适度调整。

（四）实施程序。农垦主管部门做好项目前期工作，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投资计划建议。直属垦区实施方案会签省级发改部门和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报送农业部审批，其他垦区实施方案会签省级住房城乡建设、财政部门后报送省级发改部门审批。直属垦区投资计划建议由农业部汇总报送国家发改委，抄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其他垦区投资计划建议报省级发改部门并抄送住房城乡建设、财政部门，由省级发改部门报送国家发改委，抄送农业部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直属垦区投资计划由国家发改委下达农业部，抄送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其他垦区投资计划由国家发改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部联合下达省级发改、住房城乡建设和农垦部门，抄送财政部。省级发改、财政、住房城乡建设、农垦部门按职责分工和投资计划组织实施。项目农场按照危房改造投资计划，将有关危房改造政策内容、国家补助标准等公告所有职工，由危房户提出申请并公示后，分批改造危房。项目农场要与危房改造户签订改造协议；统一规划建设的农场要在按有关规定报审建设材料后，招标确定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对公助私建的家庭，农场要在设计、施工等方面予以指导和帮助。

三、明确职责，共同推进农垦危房改造

（五）发展改革部门。统筹配置资源，协调相关部门落实项目垦区地方配套资金，协调有关部门将与危房改造有关的基础设施项目纳入规划，落实投资计划，加强项目监督检查。

（六）财政部门。统筹协调，会同相关部门共同编制项目投资计划，落实项目垦区地方配套资金。根据相关投资计划审核下达垦区危房改造项目投资预算。按照投资预算、财政国库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建设进度、供货合同等要求拨付中央资金，加强财政监督、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

（七）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将农垦危房改造任务纳入保障性住房建设规划，切实加强对危房改造项目规划设计、施工、监理、竣工验收备案等环节的管理和监督，保证工程质量。对危房改造项目要优先受理，加快审批进度，确保计划按期完成。

（八）农垦部门。各级农垦主管部门对项目管理、资金使用、实施效果负总责。要切实做好项目建设进度、资金使用、工程质量等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并按有关要求按时报送项目进展情况。

四、做好规划编制，加快项目实施

（九）编制规划。危房改造项目实施垦区要把制定危房改造规划作为关键环节，摸清底数，切实掌握第一手资料，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突出重点，分步实施，提出危房改造总体和分目标、任务。规划编制要坚持职工危房改造与垦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谋划建设布局；要坚持充分尊重职工合理改善住房意愿，以满足基本居住和生产发展需要为出发点，因地制宜，分类改造;要统筹道路、饮水、排污、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设计危房改造项目。

（十）加快项目实施。项目垦区要以危房改造工作为重点，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实施，尽快发挥拉动内需效应。各部门要紧密配合，尽快审批危房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协调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尽早下达项目单位投资计划，加快办理建设手续。项目实施单位要细化任务，倒排工期，明确工作要求和完成时限；要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及早备料和开工建设，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五、加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十一）严格资金管理。危房改造涉及广大职工切身利益，要准确把握政策界限，真正把改造项目和各级补助资金落实到危房户。项目单位要严格财务制度，设立专账，封闭管理，注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禁挪用挤占。

（十二）执行基建程序。各部门要指导项目单位严格遵循规划、项目审核、用地审批、环境评价、竣工验收等法律法规和建设管理程序，依法合规开展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施工、监理、验收以及证照办理各环节工作，实现科学管理。同时，各部门要创造性开展工作，改进服务，简化程序，确保危房改造项目有序快速推进。项目单位要建立健全危房改造档案归集整理制度，杜绝弄虚作假，保证改造任务如期如实完成。

（十三）尊重职工意愿。项目垦区要广泛宣传危房改造政策，尊重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调动他们参与危房改造的积极性。项目单位根据危房户申请报名参与危改情况，拟定并公开改造规模和户型，要将危房改造户名、改造条件、改造方式、补助标准等信息张榜公示，接受职工监督；与危房改造户签订改造协议中，要明确出资比例、建房户型、改造方式、手续办理等权利和义务关系，将公开、公平、公正落到实处。

（十四）加强质量管理。对统建工程，项目单位要建立严格的工程监督管理制度，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工程监理制和竣工验收制度，联合当地工程建设质监部门，以及组织危房改造业主委员会，共同加强建设质量监管。对公助私建改造的工程，项目单位也要实行全程质量监管和服务，坚决杜绝质量事故和“半拉子”工程。

六、积极落实和完善配套政策

（十五）落实配套政策。国有农场危房改造享受华侨农场危房改造和廉租房建设等有关优惠政策。各部门要加强合作，积极协调地方政府出台进一步支持危房改造的配套政策，保证农垦危房改造项目顺利实施。

七、强化责任，有效推进工作开展

（十六）加强领导。各部门要加强对农垦危房改造工作的领导，切实负起责任，加大协调沟通力度，形成合力，共同推动危房改造项目又好又快实施。农垦各级部门要将加快农垦危房改造项目实施作为工作重点，主要领导切实负起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层层落实责任，并将危房改造工作效果作为干部考核内容。（十七）强化督导。各部门要选派业务骨干，深入实际，督导检查政策落实、责任分工、建设进度、资金使用、工程管理、档案归集和竣工验收等情况；要加强调查研究，对危房改造项目实施中遇到的难点和困难要提出有效的办法，切实帮助解决，扎实推动工作开展。项目单位要组织力量逐户核查，确保资金全部用于危房改造。

（十八）加强信息沟通。农垦部门要及时收集整理危房改造工作进展情况，主动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监督；要及时总结推广危房改造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工作深入开展，取得更大成效。

各地、各垦区应依据本意见，结合地方和垦区实际情况制定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并报农业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备案。

二00九年七月十日

**第五篇：聊校安办函【2024】7号**

聊校安办函[2024]7号

关于完善全国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的通知

各县（市、区）校安办、市直各学校: 根据省校安办工作安排，拟对全国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完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系统说明

全国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是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两项重要内容之一，是在2024年5月8日召开的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电视电话会议后，各省（区、市）政府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工作要求，开发和建立了校舍安全信息管理系统，并最终联网形成了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信息管理系统，是逐步构建统一规范标准和应用功能的信息平台，为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和安全管理提供服务，为未来中小学信息化建设提供支撑。

全国中小学校舍管理系统培训文档可在山东省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平台文档下载专区中下载。全国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中的有关数据已有省校安办将山东省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平台中的数据导入。但由于省平台与全国平台无法安全对接的原因，造成导入的数据不完善，需各学校在全国平台中对部分数据进行补录完善。

二、工作要求

县（市、区）及校级管理员要认真学习全国中小学校舍管理系统培训文档，熟悉操作流程和具体的工作任务。

1、学校管理员

学校级管理员只需对学校基本信息和校舍信息进行核实、补录、审核、提交。

说明：

①学生、教师人数、面积等数据录入整数。②学校经纬度必须填报准确，保留四位小数。

③资金、建筑物总高度、服务半径、绿化覆盖率、征地面积等须输入一位小数。

④带有红色星号的标识项为必录项，无数据时输入“0”，无内容时输入“无”，输入框中不能为空。

2、县级管理员

上报全国的数据要和省平台的数据一致，尤其是比较明显的数据，如学校处数等。县级管理员在检查学校处数时，可先检查农村中小学，尤其是没有规划及校舍安全工程项目的学校优先，最后再集中处理有规划的、信息量大的学校。

审核要求：

①先提交基础信息，但规划不需要调整。

②2024年年底之前的工程进展先审核通过，2024年的工程进展可以不审核。

③工程进展照片、视频有多少审核多少，没有的暂时不用上

传。

④完善校安办人员信息，包括姓名及联系方式等。

三、时间要求

6月20日之前全部数据信息要补录完整，并提交审核完毕。

聊城市中小学校舍 安全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